

附件一 104 年花蓮縣執行打造運動島計畫-地方特色活動

「螢在鯉魚潭-火金姑螢光夜間健走」活動簡章

- 一、目的：打造城市品牌，結合運動休閒行銷觀光，帶動整體產業發展，另基於保護環境生態的理念，讓活動可以更貼近自然生活的本質，達到健康及自然生態，創造更大的社會效益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。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體育會。
- 五、協辦單位：交通部觀光局國家風景區花東縱谷管理處。
- 六、參加對象：旅遊花蓮觀光客及花蓮民眾，限額 400 名。
- 七、實施日期：104 年 5 月 3 日（星期日）。
- 八、實施時間：自 17：00 起至 21：00 止（共計 4 小時）。
- 九、活動地點：花蓮縣壽豐鄉鯉魚潭遊客中心(詳路跑路線圖)。
- 十、報名方式：請至花蓮縣體育會網站 (<http://www.hlctennis.com/>) 下載報名表，親自或傳真至花蓮縣體育會報名（住址：花蓮市達固湖灣大路 1 號，聯絡電話：03-8560952，傳真:03-8560925）。
- 十一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4 年 4 月 24 日(星期五)止。**(依報名先後順序，額滿為止)**
- 十二、實施方式：健走距離共計 6 公里。
 - (一) 活動組別級人數：共分 4 組計 400 人。
 1. 親子組：150 人(父母子、父母女、祖父母孫子、祖父母孫女)
 2. 學生組：50 人(高中及國中小)
 3. 青年組：100 人(20-35 歲)
 4. 壯年組：100 人(35 歲以上)
 - (二) 報到時間及地點：104 年 5 月 3 日下午 5 時-5 時 30 分至花蓮縣壽豐鄉鯉魚潭遊客中心前大會報到處報到。**(5 時 30 分出發)**
 - (三) 完成報到者大會致贈螢光 T 恤 1 件及螢光棒 2 支，完成路程者大會致贈紀念品 1 份。
 - (四) 參加活動民眾，請務必自備手電筒(手機燈)。
 - (五) 活動期間由大會為選手投保場地責任險，個人意外險請選手自行投保。

(六) 個人裝備：為增加活動情境，參加活動民眾請著螢光裝扮。

104 年花蓮縣執行打造運動島計畫-地方特色活動 「螢在鯉魚潭-火金姑螢光夜間健走」活動報名表

姓 名		出生年月日	
身分證字號		參加組別	
T 恤尺寸	(請填 S, M, L, ...)	性別	
聯絡地址			
緊急聯絡電話	電話： 手機：		
備註	報名親子組者，請寫在同一張報名表內，俾利大會統計。		
本人_____自願聲明身體健康，同意參加 104 年「螢在鯉魚潭-火金姑螢光夜跑」活動、並遵守活動一切規章。 此致 花蓮縣體育會 請以正楷填寫。 * 本人簽章：_____ * 監護人簽章：_____ (如本人未成年，請加監護人簽章)			